

# 市委十四届十二次全体会议召开

本报讯(记者 施翔)1月26日至27日,中共西宁市委十四届十二次全体会议召开。会议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学习贯彻省委十三届九次全会精神,审议通过《中共西宁市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总结2020年工作,部署2021年工作,在新的起点上,全面落实“四个扎扎实实”重大要求,奋力推进“一优两高”、更高水平建设绿色发展样板城市,全面开启建设现代美丽幸福大西宁新征程。

全会由市委常委会主持。省委常委、市委书记陈瑞峰代表市委常委会报告2020年工作,并就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学习贯彻省委十三届九次全会精神,学习“十四五”时期全市工作提出要求。市委副书记、市长张晓容代表市委常委会就《建议(讨论稿)》向全会作说明,并总结2020年全市经济工作,安排部署2021年经济工作。市委副书记李永平宣读了《中共西宁市委西宁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西宁市绿色发展样板城市建设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市委常委孔令栋、宋晨曦、王霞、李清明、管新民、赵海成、刘浩年出席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曹健松,市政协党组书记、主席段发达参加会议。

全会认为,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胜利在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即将开启的重要历史时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相继召开。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对于动员和激励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满怀信心迎接和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奋力书写发展新篇章,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历史进程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中央农村工作会议是推进五中全会精神具体化的重要会议。省委十三届九次全会对标对表,全面贯彻中央精神,对全省“十四五”及今后工作作出全面部署,对于动员全省广大干部奋力谱写富裕文明和谐美丽青海建设新篇章具有重要意义。全市上下要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结合王建军书记在全省专题研讨班上的辅导讲话精神,在西宁干部大会上提出的工作要求,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上来,统一到中央和省委分析判断和决策部署上来,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齐心协力将中央擘画的蓝图和省委谋划的思路变为建设现代美丽幸福大西宁的实景图。

全会充分肯定2020年市委常委会的工作。指出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极不平凡的一年。市委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青海工作的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按照省第十三次党代会及十三届省委七次、八次全会精神,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显著成效,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地方治理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推进有序,政治生态保持风清气正,社会大局持续和谐稳定,为开启建设现代美丽幸福大西宁新征程打下了坚实基础。

全会高度评价了全市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历史性成就。全会认为,“十三五”时期是西宁市发展史上具有重要里程碑意义的五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发展环境、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严重冲击,市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团结带领全市广大党员和各族干部群众砥砺奋进、开拓创新,统筹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绿色发展样板城市基本建成,经济实力显著增强,三大攻坚战取得决定性成就,城市空间持续优化拓展,改革开放纵深推进,民生得到有力保障,成功

创建并蝉联全国文明城市,先后被评为中国十大幸福城市和中国最具幸福感城市,成功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全面实现“十三五”规划确定的“12315”总目标,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取得重大成就,西宁即将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全会深入分析了新发展阶段全市面临的机遇和挑战。认为“十四五”时期,“一带一路”、新时代西部大开发、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乡村振兴、东西部协作、兰西城市群建设等国家战略的实施,为我们提供了难得的机遇和广阔的空间,我市总体上处在巩固提升全面小康社会成果、深度融入国内大循环和国内国际双循环,进入工业化中期向工业化后期迈进,继而为现代化建设积蓄力量的重要阶段。全市上下要全面理解把握“两个大局”,立足市情阶段性特征,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保持战略定力,遵循发展规律,发扬斗争精神,树立底线思维,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善于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确保西宁各项事业始终沿着正确的方向奋勇前进。

全会提出了到二〇三五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远景目标:全市经济实力、科技创新转化实力、城市综合实力大幅提升,经济总量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迈上新台阶,成为西北地区发展重要增长极。基本实现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部分领域关键技术实现重大突破,建成具有西宁特色的现代化经济体系。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生态环境质量更优。基本实现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人民群众平等参与、平等发展权利得到充分保障,基本建成法治西宁、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平安西宁建设达到更高水平。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卫生健康现代化,文化软实力和全民健身水平显著增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协调发展,国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形成对外开放新格局,参与国内国际经济合作和竞争新优势明显增强。人均地区生产总值明显提升,中等收入群体显著扩大,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显著缩小,人民生活更加美好,人的全面发展、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全会提出了“十四五”时期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深入落实“四个扎扎实实”重大要求,立足“三个最大”省情定位,落实省委总体布局,以“一优两高”战略部署为牵引,深度融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升城市发展能级,不断增强服务全省能力,为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开好局、起好步,向更高水平建设绿色发展样板城市迈进,奋力谱写建设现代美丽幸福大西宁新篇章。

全会提出了“十四五”时期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基本要求:严格遵循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持系统观念重大原则,准确把握处理好保护和发展、质量和总量、空间和时间的、自身和全局、继承和创新的的关系,全面落实省委提出的保持工作的稳定性、连续性,注重工作的守正性、创新性,统筹工作的协同性、平衡性,把握工作的规律性、节点性,调动工作的积极性、能动性重要要求,做到“一个深度融入”“三个走在前列”“实现五个新跨越”,开启建设现代美丽幸福大西宁新征程。

全会提出了“十四五”时期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锚定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生态环境得到新改善,经济发展取得新成效,民生福祉迈出新进步,城市文明实现新提升,改革开放迈出新步伐,城市治理达到新水平。全会强调,要为建设现代美丽幸福大西

注入强大动力。一要坚持不断提升党员干部的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学思践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确保头脑特别清醒、眼睛特别明亮、立场特别坚定,做到党中央提倡的坚决响应、党中央决定的坚决执行、党中央禁止的坚决不做。二要坚持增强城市生存力、发展力、持续力,转变和提升思想观念、思维方式、发展模式,优化产业结构,吸引产业聚集,推动产城融合,让产业强起来、市场大起来、文化活起来。三要坚持提升城市创新力、竞争力、综合实力,集聚生产要素、优化资源配置,推动创新发展,大力发展城市软环境,提升产业竞争力,不断提升综合经济实力、增强综合服务功能、营造良好发展环境。

全会强调,要在建设现代美丽幸福大西宁中彰显责任担当。准确把握西宁在未来发展中的方位和作用,把落实“四个扎扎实实”重大要求作为根本遵循,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和富裕文明和谐美丽青海建设中展示现代美丽幸福大西宁新作为、新担当。一要坚持生态保护优先,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争当全省共同守护好地球“第三极”的排头兵。时刻牢记习近平总书记“三个最大”的殷殷嘱托,坚决扛起政治责任、使命责任、引领责任,打造生态文明新高地。二要坚持新发展理念,建设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现代化,争当全省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的排头兵。处理好根本与长远的关系,处理好经济与民生的关系,处理好共建与共享的关系,用心用情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三要坚持融入新发展格局,建设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协调的现代化,争当全省培育“四种经济形态”的排头兵。促进两个文明相协调,推进改革开放双促进,强化科技创新双驱动,坚定信心、鼓足干劲、狠抓落实。四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建设产城融合宜居宜业的现代化,争当全省创建“五个示范省”的排头兵。主动对接、深度融入建设国家公园示范省的战略部署,紧紧抓住建设国家清洁能源示范省的宝贵机遇,准确把握建设绿色有机农畜产品示范省的功能定位,牢牢把握建设高原美丽城镇示范省的目标任务,持续凝聚建设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省的强大合力。五要坚持依法治理,建设市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争当全省地方治理制度创新和治理能力建设的排头兵。更加注重运用法治方式,更加注重联动融合治理,更加注重统筹安全发展,让城市更健康、更安全、更宜居。

全会要求,要切实提高建设现代美丽幸福大西宁的能力水平。始终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不断夯实基层党建根基,持续改进工作作风,切实提高广大党员干部建设现代美丽幸福大西宁的能力水平。一要提高把握大势的能力水平,努力在工作境界上“高视野”,工作思路上“高起点”,工作推进上“高水平”。二要提高改革创新的能力水平,以办法的“多变”应对发展的“万变”,推动各领域改革创新取得实效。三要提高防范风险的能力水平,进一步增强忧患意识,提高防控能力,细化防控措施,保障全市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四要提高依法治理的能力水平,强化依法办事理念,提升依法治理效能,细化依法治理举措,推动形成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环境。五要提高贯彻执行的能力水平,增强时不我待的责任意识,保持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营造担当实干的浓厚氛围,团结各方力量万众一心加油干,凝聚起共建现代美丽幸福大西宁的强大合力。

全会回顾总结了2020年全市经济工作。指出过去的一年是西宁市发展史上极为特殊、极其艰难、极不平凡的一年,全市上下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守住全省疫情防控“主战场”,跑出西工复产“加速度”,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推动城市扩容提质,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全面深化改革开放,补齐民生社会短板,交出了一份让党中央和省委放心、人民群众满意、可以载入西宁史册的答卷。“十三五”以来,我们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一茬接着一茬干,办成了一批事关发展全局的大事要事,解决了一些顺应群众期盼的热点问题,建成了许多打基础利长远的重大项目。实践证明,领袖思想是引领发展的根本遵循,党的领导是攻坚克难的制胜法宝,人民至上是矢志不渝的初心使命,绿色发展是必须坚守的成长坐标。经过多年的苦干实干、接续

奋斗,西宁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胜利在望,脱贫攻坚取得决定性胜利,“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绿色发展样板城市基本建成,站在了新的历史发展起点上。

全会强调,要辩证看待危与机,科学把握新发展阶段,奋力开启现代化新征程。以着眼长远、把握大势的方向感,积极主动融入国家战略。以只争朝夕、不负韶华的使命感,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以干在实处、走在前列的责任感,持续彰显省委使命担当。

全会指出,做好今年经济工作,要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坚定贯彻新发展理念。一是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加快建设公园城市,高标准推进污染防治,推动绿色低碳发展。二是突出创新核心地位,建设区域科技创新中心。促进高新区高质量发展,持续打造创新平台,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三是优化国土空间布局,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和新型城镇化。加快提升西宁在区域协调发展中的战略地位,优化城市发展空间布局,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加快补齐基础设施短板。四是努力创造高品质生活,让群众看到变化得到实惠。兜牢基本民生底线,健全公共服务体系,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全会强调,要促进供需动态平衡,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一是坚持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打造全省融入新发展格局的核心枢纽。全方位融入国内大循环,高质量参与国内国际双循环,发挥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作用,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二是加快发展现代产业,推动经济体系优化升级。加快先进制造业集群发展,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大力发展数字经济。三是优先发展农业农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实现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解决好种子和耕地问题,持续深化农村改革,大力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加快城乡一体化发展。四是用足用好改革关键一招,持续增强发展动能。深化“放管服”改革,发展壮大民营经济,深入推进重点领域改革。五是更加注重运用法治方式,加强和创新市域社会治理。巩固提升法治政府建设成果,全方位提升市域社会治理效能,加强城市精细化管理。

全会进行了各县区委书记和市直机关工委、市教育局党组、市国资委党委、市委“两新”工委书记履行基层党建主体责任制,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情况述职、点评和测评,并对市委常委会及成员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情况进行了测评。省委“两新”工委专职副书记、省委组织部组织二处处长刘志德同志到会指导并作点评讲话。全会强调,全市各级党委(党组)要以此为新的起点,正视问题不足,改进提升工作,强化担当作为,更好履职尽责,举一反三、自查自纠,真正把工作责任扛在肩上、放在心上、抓在手上,落实在行动,在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过程中推动基层党建、党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工作全面落实、全面过硬,为高质量完成“十四五”开局之年各项任务提供坚强保证。

全会号召,全市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群众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脚踏实地、奋勇争先,在建设现代美丽幸福大西宁新征程上不断夺取新的胜利!

不是市委委员、候补委员的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党员副主任,市政府副市长,市政协党组副书记、党员副主席;西宁警备区、武警西工支队、军政主官;市检察院主要负责同志;我市出席党的十九次代表大会,部分省第十三次党代会代表、市第十四次党代会代表;市纪委监委、监委委员;各县区党政主要负责同志;市级各民主党派秘书长、副秘书长,市委各民主党派负责同志,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协各专门委员会负责同志,市直各机关单位、各人民团体党组(党委)主要负责同志;青海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工委,东川园区、南川园区、甘河园区、生物园区党委,海湖新区管委会党组,南川综合开发项目管委会党组,多巴新城管委会党组,朝阳物流园区管委会党组负责同志;市属国有企业及驻省有关单位党组(党委)主要负责同志列席会议。